12月10日，陕西渭南市林业局发布在全市自发狩猎野猪，猎获每头野猪奖励团队2500元的通告引发关注。

渭南市林业局回应称本地野猪种群庞大，对农作物和人身安全构成威胁，林业局才采取悬赏的方式鼓励合法捕获，奖励标准是每头野猪奖励猎获团队2500元，资金是通过林业局申请而来，且只有渭南市的狩猎队才允许捕猎野猪。捕猎野猪团队需办理捕猎证，要缴纳意外保险，必须采取猎犬捕猎的方式，不允许荼毒下饵，不能用枪打。

陕西省林业局回应称，渭南野猪泛滥，他们下达过狩猎计划任务，悬赏资金数额是渭南林业局自己定的。

网友：这钱不好赚

不能用毒不能用枪的要求，“难倒”了网友，很多人表示，用捕兽夹又怕伤到人，肉搏自己受伤不划算，这2500元不好赚。

还有网友调侃，根本用不着悬赏，可以和旅行社合作组个狩猎团。

多地“野猪猎人”都赔本

数据显示，陕西全境的野猪数量至少在20万只左右，几乎每一年，陕西都会发生野猪伤人的事件；每年农作物收获季节，农民都因野猪严重毁坏庄稼遭受损失而苦恼不已，当地人与野猪的矛盾问题，变得愈发严重。

其实不止陕西，野猪在我国多地泛滥以来，各地都采取了鼓励猎杀野猪的措施。比如安徽金寨县以10元/斤的价格回购野猪，四川通江则每捕杀一头野猪家奖励2000元。

那野猪禁捕效果如何呢？整体而言“不尽人意”。以通江县为例，2021年该县野猪捕杀额度为750头，当地请来四川唯一拥有合法持枪证的狩猎队伍，4名猎人在7条猎犬、4支猎枪的配合下2天时间才捕杀了8头野猪，还牺牲了2条猎犬，一条是普通猎犬，一条是从国外引入的知名猎犬，市场价约6万元/只，按照通江县的奖励政策，狩猎队赔了个底掉！

（综合百姓关注、陕西警方、华商报、新浪微博）编辑：郑楚翘